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委任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茲提述雋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內容有關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辭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洪芷晴小姐（「洪小姐」）已獲委任為(i)本公司公司秘書；(ii)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3.05 條規定的授權代表及(iii)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第 XVI 部的規定，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受法律程序文件與通知的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洪小姐持有會計（榮譽）文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核數、會計、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實務擁有逾十年經驗。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洪小姐履新。

承董事會命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張亨鑫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亨鑫先生、彭詩源先生及賈明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兆麒先生及李國發先生。

\* 僅供識別